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2-029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4 月 7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68	晶丰明源	2022/3/2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胡黎强先生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合计持有 26.99% 股份的股东胡黎强先生，在 2022 年 3 月 17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收到公司股东胡黎强先生书面提交的《提请增加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胡黎强先生提议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提交公司计划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同意股东胡黎强先生的提议，现将以上提案作为新增的第13项、第14项、第15项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此次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2年2月24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4月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005弄3号9层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2年4月7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2年4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赵歆晟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

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的投票权。详情请查阅2022年3月1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五）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3-8、10-12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 2、4-7、9-11 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上述议案 13-15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3-14 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2-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0、11、12、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